

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三階段課程培育青年學員成法治教育大使（附圖）

律政司今日（七月五日）正式開展第三階段的「傳承共建 法治社會」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培訓計劃）基礎課程。為期兩日的課程內容涵蓋与法治和日常生活相關議題，以多元互動和淺白易明的方式向約 120 名来自十八區地區青年委員會和本地大學的學員講授法治知識，推動他們成为法治教育大使，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積極推廣法治。

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和香港教育大學校長李子建教授分別為活動開課致辭。林定國表示，期望通过本課程提升學員对香港法律制度和法治的認識，增強一眾年青領袖及教育工作者日后推廣法治教育的能力，担当好法治教育領袖的角色。

在首日課程上，林定國就「法治与我们的法律制度」課題主講，向學員闡述法治的基本內涵、概述香港的法律制度和法院體制，以及讲解法治与《宪法》、《基本法》、《香港国安法》、《维护国家安全条例》和「一国两制」的關係。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委員、立法會議員李慧琼博士亦再次担任培訓計劃的導師，向學員讲述内地法律制度和全國人大及主要國家機構的職能。

第三階段培訓計劃的學員分别来自十八區地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地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香港教育大學。第二日課程及學員結業典禮將於七月十二日舉行，完成課程的學員將獲頒證書。

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三階段承先启后，涵蓋原有的进阶課程和全新推出的拓展課程，进一步加强已完成基礎課程的學員对法律制度和程序實踐的認識。进阶課程內容包括參觀執法機關和參與模拟法庭审讯活動，讓學員亲身体會法治的實踐。全新的拓展課程則通过法律主題講座，例如早前舉行以网络世界為主題的課程，配合推廣法治實踐活動，強化學員的法律知識和鼓勵他們亲

身策划并执行社区推广项目，担当分享者和法治教育领袖角色。

有关培训计划的详情及其他与法治教育推广和培训的相关资讯，请浏览专属网站：www.role-ttl.gov.hk。

完

2025 年 7 月 5 日（星期六）